

第五屆觀塘區議會
第十五次全會會議記錄

日期： 2018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至 6 時 15 分

地點： 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主席

陳振彬太平紳士, GBS

副主席

洪錦鉉先生, MH

議員

歐陽均諾先生

畢東尼先生

陳俊傑先生

陳國華先生, BBS, MH

陳汶堅先生

陳華裕太平紳士, MH

陳耀雄先生

鄭景陽先生

鄭強峰先生

張琪騰先生

張培剛先生

張順華先生, MH

張姚彬先生

蔡澤鴻先生

符碧珍女士

何啟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金 堅女士

簡銘東先生

黎樹濠太平紳士, BBS, MH

呂東孩先生

莫建成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譚肇卓先生

鄧咏駿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子健先生

黃春平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姚柏良先生, MH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謝凌駿先生,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陳碧琪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趙廣堅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陳國基總警司	警務處觀塘區指揮官	
譚汝禧先生	警務處觀塘區警民關係主任	
錢曾璐高級警司	警務處秀茂坪區副指揮官	
鄧日勤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分區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	
鄧志偉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吳良瑞先生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房屋計劃	
陸子慧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陳論明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6(東)	
葉小明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	
黎美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九龍)	
梁溢景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鍾錦華先生, JP	路政署署長	議項 II
陸永昌先生	路政署助理署長/市區	
潘明浩先生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隧道)2	
蘇永健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觀塘	
范靜然女士	廉政公署東九龍及西貢首席廉政教育主任	議項 III
麥國儀女士	廉政公署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u>秘書</u>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甘遠清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梁燕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高楚翹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馬軼超先生

主席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出席會議。

議項 I –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大會通過有關會議記錄。

議項 II – 路政署署長與區議員會面

3. 主席歡迎路政署署長鍾錦華先生, JP(下稱「鍾署長」)、助理署長/市區陸永昌先生、高級工程師(隧道)2 潘明浩先生及區域工程師/觀塘蘇永健先生與區議員會面和討論路政工程事宜。

4. 鍾署長介紹署方的主要工作，包括：路政署主要道路建造項目、建造中的鐵路項目、署方在觀塘區的主要工程及地區工程、「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美化道路環境工程及小型道路改善工程。

5. 議員歡迎署長到訪區議會，並提出意見如下：

5.1 陳華裕議員指出觀塘區人口不斷增加，交通擠塞日趨嚴重，行人設施不足以應付未來的發展需要。他聯同眾多議員及社區幹事建議署方考慮在油塘、藍田、觀塘市中心、牛頭角、九龍灣及彩虹興建高架行人路系統貫通現有的行人網絡，以加強行人暢達性及紓減路面壓力。他們的建議包括研究沿港鐵高架橋下興建類似旺角、荃灣、中環等區的行人天橋接駁鄰近建築物及其他天橋系統，並進一步完善目前觀塘區內的無障礙行人設施。

5.2 簡銘東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落實興建東九龍鐵路線，以滿足山上居民的交通需求；(ii)興建連接藍田啟田道與鯉魚門道的升降機塔，以提供無障礙通道設施；(iii)加強維修觀塘區的道路，包括觀塘道、觀塘繞道等；以及(iv)因應 T2 主幹路及中九龍幹線仍未能投入服務，早日開通啟德發展區的道路，以減輕目前交通網絡的壓力。

- 5.3 黎樹濠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夜間路面維修工程的施工速度；(ii)早日落實設置多功能智能燈柱；(iii)就油塘區車位及電單車位嚴重不足研究解決方案；以及(iv)就茶果嶺道往鯉魚門道的一段油塘道常有混凝土車溢出混凝土污染環境和危及行人安全，早日研究新方案快速清除路面上凝固的混凝土。
- 5.4 葉興國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九龍灣輕軌鐵路研究的進度；以及(ii)進一步提升路面維修工程的質素及協調。
- 5.5 柯創盛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落實東九龍鐵路線工程，並積極考慮增設延線往油塘；(ii)以公眾利益為理由，在「人人暢道通行」下一階段計劃納入一些有需要加設暢道通行設施，但因屬租置屋邨、居屋或私人土地範圍而未能取得土地使用權的地點，例如藍田平田街；(iii)加緊研究興建由藍田啟田道往鯉魚門道的無障礙通道設施；以及(iv)加強天橋及電梯的管理，包括清潔維修，例如安達邨通往安泰邨的天橋。
- 5.6 張順華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早日落實興建東九龍鐵路線主線，並增設延線服務藍田、油塘、黃大仙、慈雲山等地區；(ii)早日興建啟田道往鯉魚門道的無障礙通道設施，方便居民前往港鐵站；以及(iii)在觀塘道/開源道迴旋處設置智能燈柱測量該處的交通流量，以便研究如何改善交通擠塞的情況。
- 5.7 張姚彬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早日研究在港鐵九龍灣站A出口興建升降機塔，以回應附近一帶居民的訴求；以及(ii)把「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涵蓋範圍擴大，例如包括樂雅苑等。
- 5.8 徐海山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提供多功能智能燈柱所收集的數據類別資料；以及(ii)改善「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升降機塔的設計，採用玻璃以外的物料作為外牆，以方便日後清潔維修及避免升降機內溫度過高。

- 5.9 張培剛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落實東九龍鐵路線計劃；以及(ii)就觀塘區興建高架行人路系統的建議作深入研究。
- 5.10 莫建成議員建議署方考慮早日落實東九龍鐵路線計劃，並提供實行時間表。
- 5.11 洪錦鉉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在安達邨及安泰邨周邊行人天橋加設閉路電視監察系統，使居民安心出入。
- 5.12 蘇麗珍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推展東九龍鐵路線計劃；(ii)加快中九龍幹線及 T2 主幹路工程的進度；(iii)積極研究高架行人路系統的建議；以及(iv)早日在秀明道公園興建升降機塔，以配合聯合醫院擴建工程，並減輕協和街、曉光街、秀明道一帶的交通壓力。
- 5.13 鄭強峰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優化「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把租置屋邨(例如翠屏(北)邨)及居屋納入在計劃範圍內；以及(ii)積極研究高架行人天橋系統的建議，例如由港鐵觀塘站 D 出口興建行人天橋延伸至藍田及周邊地區。
- 5.14 黃春平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加快東九龍鐵路線計劃的推展進度；(ii)就興建高架行人天橋系統作積極跟進；以及(iii)就土木工程拓展署曾提出興建電梯由大上托山經安達邨、寶達邨、秀茂坪及梁式芝書院往港鐵觀塘站，但因涉及租置屋邨關係而使建議遭擱置，探討可否透過收回相關土地來解決問題。
- 5.15 呂東孩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早日興建東九龍鐵路線；(ii)積極跟進觀塘區興建高架行人天橋系統的建議；以及(iii)全面檢討連接港鐵油塘站的行人網絡，優化與周邊地區的連接，例如鯉魚門、前工業區、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並在行人路設置上蓋。
- 5.16 畢東尼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增設專責團隊負責管理路上照明設施，而非單由市民向署方報告街燈沒有亮著等問題；以及(ii)在進行道路美化工程時(例如宏照道、宏

光道一帶)，委聘專家或與康文署商討，選擇適合種於路旁的植物，避免再次基於交通安全理由而移除植物。

- 5.17 張琪騰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早日興建東九龍鐵路線，並由秀茂坪連接至藍田北及油塘；(ii)深入研究觀塘區高架行人天橋系統的建議，妥為分隔行人與車輛；以及(iii)研究採用更先進的減音鋪路物料，務求進一步減低路面噪音。
- 5.18 鄭景陽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興建天橋連接港鐵站至翠屏邨等住宅區，方便居民出入；(ii)把更多地區納入「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範圍內(例如寶珮苑)，使更多居民受惠；以及(iii)更積極地跟進道路維修工程出現嚴重延誤的個案。
- 5.19 何啟明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早日興建東九龍鐵路線；(ii)盡快向立法會申請資源興建 T2 主幹路，以貫通整條六號幹線；以及(iii)以公眾利益為理由引用《收回土地條例》收回一些位於租置屋邨等範圍內的土地，用以興建無障礙升降機方便居民，例如連接港鐵藍田站 A 出口等地點。
- 5.20 陳俊傑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優化港鐵九龍灣站天橋的無障礙行人設施；(ii)就 KF51 牛池灣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進行可行性研究時，研究可否將之連接港鐵彩虹站及牛池灣街市，並再次與議員進行實地視察，以及與港鐵公司協調；以及(iii)在彩興苑增建升降機塔，以方便居民出入，並紓減路面交通壓力。
- 5.21 譚肇卓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就東九龍鐵路線工程廣開諮詢渠道，收集更多民意；(ii)除 CBD2 區域外，同時優化整個觀塘區的行人天橋系統，並可參考荃灣、中環的成功例子；(iii)做好「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第二階段的工作，妥善處理涉及房屋署、康文署及其他政府部門用地的問題；以及(iv)在彩興路興建東九龍鐵路線彩雲站，方便彩興苑的居民。
- 5.22 蘇冠聰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就東九龍鐵路線積極諮詢

觀塘區居民，並早日落實興建，以紓緩觀塘道路網絡擠塞的壓力；以及(ii)設法解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所面對的土地業權問題，務求為市民建設更多無障礙通道設施。

- 5.23 姚柏良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加快研究在港鐵藍田站 A 出口增設升降機塔連接啟田道與鯉魚門道，並早日落實計劃，以滿足藍田居民十多年來的訴求。

6. 署方就議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 6.1 東九龍鐵路線：署方理解市民對有關鐵路的期望及需要，港鐵公司現正進行有關準備工作，署方會要求港鐵公司加快完成，並盡快就項目作公眾諮詢。
- 6.2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署方認為已完成的工程能有效惠及市民，並希望市民理解因牽涉土地及業權問題，現有計劃未能涵蓋所有市民希望改善的位置。在聽取議員意見後，署方會審慎及認真考慮進一步擴闊現有的「人人暢道通行」第二階段的計劃，以期納入更多工程項目。
- 6.3 升降機塔過熱問題：對於有議員認為升降機塔使用玻璃令升降機內的溫度過高，署方過往較注重使用者乘搭時的觀感，而現時於設計升降機塔時，會考慮通風及日照方向，以顧及通透性及保安考慮。
- 6.4 高架行人路系統：有關系統是署方的發展方向之一，現時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正考慮各個方案，而試點將會在九龍灣一帶，以高架行人系統駁通各樓宇。至於其他區域(例如藍田區及基督教聯合醫院)，署方亦會積極考慮。
- 6.5 裝設閉路電視：有關問題較為複雜及帶有爭議性，不同市民會對安全、交通及私隱問題有不同的考慮。署方在進行道路工程時會審慎考慮有關情況。
- 6.6 道路的維修保養：不同的掘路工程由不同的政府部門或公用事業公司負責，對於部分掘路工程的許可證需延期超過一年，署方將來在管理方面會更為嚴謹，並會要求

政府部門及公用事業公司於策劃及監督工程時更為謹慎，盡量減低需要申請延長掘路許可證的機會。另一方面，在署方的努力下，現時發出的掘路許可證數目比以往已大幅減少，希望在社區發展之餘，亦可以盡量減少對市民的影響。同時署方會督促掘路許可證申請人做好修復工作，避免重複修復工程而引致市民不便。

- 6.7 中九龍幹線：有關工程已開始動工，預計 2025 年將會完成。工程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將軍澳 – 藍田隧道工程，當有關工程完成後，部分由將軍澳的車流將可經東區海底隧道直接過海，無需使用將軍澳隧道及進入觀塘市中心，預計可以有效改善觀塘區內交通。至於中九龍幹線及 T2 主幹道的工程分屬路政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範疇，T2 主幹道的工程需時較短，兩個部門會作出協調，適時為 T2 主幹道工程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以令 T2 主幹道及中九龍幹線的完工日期貼近，為區內市民提供最大效益。
- 6.8 街燈問題：觀塘區即將推行「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統籌下，有關燈柱會收集各類型資訊。長遠而言，此計劃可改善區內交通及為行人提供各種服務，並將本港提升為一個智慧城市。至於街燈失靈或損毀情況，署方一直有專人監察，但市民報告是最快捷的方式。由於街燈多採用分組方式控制，因此有機會出現一排路燈同時故障的情況。另一方面，現時署方亦就「智能街燈」作初步研究，預期將來署方可即時得悉街燈發生故障並作出跟進，改善對市民的服務。
- 6.9 道路美化工程：署方已累積足夠經驗及已於有關團隊加入園境師，預計將來種植不適當樹木品種的情況不會再發生，有效綠化市區，改善市民的生活環境。
- 6.10 鋪路物料：鋪設低噪音物料可令附近環境減低數分貝的聲量，功效顯著，但基於物料的特性，未能應用於所有路面上，主要應用於快速公路上。
- 6.11 九龍灣港鐵站 A 出口改善工程：署方備悉議員的意見，

並表示建議工程的位置有很多掣肘，令工程甚具難度，署方會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

7. 主席感謝鍾署長到訪區議會，與議員就路政工程交流意見。

**議項 III(A) – 觀塘及秀茂坪分區 2017 年度警政大綱全年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4/2018 號)**

8. 警務處觀塘警區指揮官陳國基總警司及警務處秀茂坪警區副指揮官錢曾璐高級警司簡介文件第 14/2018 號，介紹兩個警區 2017 年的治安情況。

9. 鄧咏駿議員對觀塘警區於一宗發生於麗港城的懷疑拐帶事件迅速跟進表示感謝，並建議處方考慮於麗港城及其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公園加裝閉路電視。

10. 蘇麗珍議員對警方於 2018 年 4 月 29 日秀茂坪區慢駛遊行中維持道路秩序所表現的專業精神表示高度讚賞。

11. 洪錦鉉議員讚賞兩個警區對維持區內治安的努力，特別是偵破區內多宗有關放數的案件，並表示連接寶達邨、安達邨及安泰邨的行人天橋時有罪案發生，認為加裝閉路電視可有效減低罪案發生的機會，故此要求相關部門於行人天橋加裝閉路電視。

12. 警務處觀塘警區指揮官陳國基總警司感謝議員的意見，並表示警務處於偵查案件時亦有利用高科技及閉路電視協助；至於在麗港公園加設閉路電視，基於地點不屬警方管轄，要由有關部門決定加裝閉路電視事宜。

13.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副指揮官錢曾璐高級警司表示秀茂坪警區已調查區內裝設閉路電視的情況，並指如有需要，警民關係組及防止罪案科會勸喻及建議有關負責人裝設閉路電視。至於有關涉及放數集團的案件，處方亦會繼續偵查及跟進。

14. 張琪騰議員讚賞兩個警區在打擊罪案及防止罪案發生的工作及努力，並指出近年涉及南亞裔的罪行有上升趨勢，查詢處方是否有任何部署計劃。

15. 陳俊傑議員對兩個警區的警民關係組與區議會保持緊密聯繫以處理區

內個案表示讚賞，並贊同於區內加裝閉路電視，認為閉路電視可有效防止罪案發生。

16. 警務處觀塘警區指揮官陳國基總警司表示於收集情報時如發現有某類罪案趨勢，處方會投放更多資源以偵破罪案或防止罪案發生。另外，警方會配合政府進行更多宣傳及教育工作，以得到更多社區人士支持及減少罪案發生，使警政得以順利推行。

17.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副指揮官錢曾璐高級警司表示警方對少數族裔的罪案非常重視，並已用多管齊下的方法以打擊罪案。另外，秀茂坪警區亦有推行多個社區計劃，例如「融和金字塔」計劃，以加強對少數族裔的聯絡。

18. 大會備悉文件。

議項 III(B) – 2018 至 2019 年度工作計劃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5/2018 號)

(a) 觀塘區核心部門

19. 核心部門(包括土木工程拓展署、食物環境衛生署、房屋署、觀塘民政事務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社會福利署、運輸署、警務處(觀塘警區)、警務處(秀茂坪警區)、廉政公署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及觀塘區議會)已將 2018 至 2019 年度工作計劃詳列於文件中。就各個附件，議員提出的查詢及部門回應如下：

附件二：食物環境衛生署

20. 張琪騰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將巧明街列入易拉架黑點以加強執法。

附件三：房屋署

21. 張培剛議員表示近期秀茂坪邨發生多宗水管爆裂事件，希望署方全面檢查及更換秀茂坪邨的喉管及閘掣。

附件四：觀塘民政事務處

22. 鄧咏駿議員對政府有意於港鐵藍田站 A 出口加設升降機表示歡迎，並

指出港鐵藍田站 D 出口與 A 出口的情況類近，建議政府於進行有關研究時亦需考慮藍田站其他出口。

23. 張姚彬議員查詢有關財政司司長於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預留 80 億元予十八區作增加地區設施，除於港鐵藍田站 A 出口加設升降機外，地區人士及議員能否提出其他項目。

24. 譚肇卓議員表示希望觀塘區議會與觀塘民政事務處可以加強合作，讓有關計劃可以令觀塘區內更多市民受惠。

25.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謝凌駿先生回應指政府理解地區上的不同訴求，並會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繼續跟進地區上的其他項目。

26. 主席補充，港鐵藍田站 A 出口加設升降機的項目是 2013 年「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下 16 個建議的其中一個，雖然最終在該計劃下推行另外兩個建議，但當時亦有要求政府盡量配合區議會的訴求，跟進餘下建議，是次項目反映當時的討論仍在跟進當中。另一方面，若議員有其他的建議工程亦可以提出，以供部門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考慮其可行性及優次。

附件六：社會福利署

27. 洪錦鉉議員關注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的搬遷事宜，擔心有關搬遷會影響有需要的居民求助，認為署方在考慮搬遷時應在前線員工及方便市民之間作出平衡。

28. 張琪騰議員對於近年市民多用網上媒介表達情緒表示關注，查詢署方有否任何計劃主動識別及向有關人士提供協助。

29. 張培剛議員對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的搬遷表示憂慮，認為有關辦事處的服務對象是最基層的社區人士，該辦事處的服務對象包括安達邨及安泰邨，但現時未有直接公共交通到達新辦事處的位置，故搬遷後會為居民帶來不便。

30. 陳耀雄議員認為搬遷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會為居民帶來困擾，認為秀茂坪區內的服務對象多為長者及基層市民，需要經常親身到辦事處查詢及提交申請，並認為署方可先與地區人士作諮詢，以減低有關搬遷對市民做成的不便。

31. 黃春平議員希望署方能在方便市民及為同事提供合理工作環境之間取得平衡。

32.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葉小明女士回應指，署方轄下的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於2014年底新成立，以應付觀塘區新增的服務需求；並早於2013年辦事處成立之前，署方和負責部門已開始為辦事處尋找辦公室。縱使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未有合適單位設置辦公室，署方為了可儘早服務居民，故暫時安排它和西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共用非常有限的空間。隨着服務個案增加，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的人手也相應倍增。惟署方在過去數年一直努力在服務範圍內和附近找尋地點合適及有足夠空間的辦公室，包括秀茂坪、安達區及四順一帶，但最終未有合適地方。現時的新辦事處位處觀塘市中心地鐵站出口的商用大廈，服務對象可透過公共交通前往新辦事處；一般而言，受助人需要6至12個月或更長時段才與保障部職員會面以辦理覆檢手續。雖然租約是有時限的，但能舒緩面對多年的運作和接待顧客的空間困境。署方會繼續提供各種方法以利便服務對象，包括市民可以隨時用郵寄方式或於辦事處外設置的收件箱遞交所須文件，如有需要的殘疾人士和長者等，署方亦可安排同事家訪，並樂意和相關議員商討為市民提供更多利便措施作過渡。至於透過網上媒體接觸有負面情緒或自殺意念人士方面，現時署方津助的自殺危機處理中心會在臉書上搜索特定的負面詞及關鍵字，並會向這些網友發放軟性的正面訊息及相關輔導團體的聯絡方法；此外，還有其他非政府組織透過不同的社交媒體接觸及跟進有需要人士，以令他們盡早得到情緒支援和輔導等。

(會後備註：署方補充，東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和西秀茂坪社會保障辦事處應佔約350平方米，後者應佔約450平方米，現時位於秀茂坪商場的空間面積則只有410平方米，現時因兩間辦事處的同事及市民需共用接見櫃位和等候大堂等設施，導致服務使用者等候時間延長。服務使用者時有因不理解兩間辦事處的運作，就排隊及等候期間引起不同情況而作出投訴，故處方有需要另覓辦公室以提供更有效率的服務。)

附件七：運輸署

33. 張琪騰議員關注兩條將開設的前往啟德兒童醫院小巴路線，並要求其中一條現建議總站設於油麗邨的小巴路線，改為將總站設於油塘大本營商場，以方便居民。

34. 張培剛議員要求署方增設公共交通工具以連接安達邨、安泰邨至觀塘市中心。

35. 大會通過附件(十一)區議會2018-2019年度工作計劃文件及備悉上述其餘各部門呈交於附件(一)至(十)的文件。

(顏汶羽議員於下午 5 時 05 分離開會場，陳汶堅議員於下午 5 時 30 分離開會場，莫建成議員於下午 5 時 40 分離開會場，蘇冠聰議員於下午 5 時 43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V – 地區小型工程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6/2018 號)

36. 秘書介紹文件。

37.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 – 地區小型工程預留中央款項的建議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7/2018 號)

38. 秘書介紹文件。

39.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 – 地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8/2018 號及 19/2018 號)

40. 秘書介紹文件。

41.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VII – 觀塘區議會外訪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0/2018 號)

42. 秘書介紹文件。

43. 洪錦鉉議員建議將報告內有關「參觀」的字眼改為「考察」，以更充分反映外訪考察團的目的。議員一致同意。

44. 大會通過文件。

議項 VIII – 其他事項

(1) 麗港城業主委員會致觀塘區議會信件

45. 主席報告，麗港城業主委員會於 2018 年 5 月 4 日致函觀塘區議會，反映有關觀塘海濱休憩用地改劃土地用途的意見。

46. 主席表示，有關議題已於 2017 年 9 月 7 日第十一次全會會議上討論及通過相關動議，大會亦已將有關決議轉交予部門備悉及跟進。

47. 大會備悉文件。

(2) 第七屆全港運動會

48. 第七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於 2018 及 2019 年舉行的「第七屆全港運動會」，並同意在有關宣傳活動及物品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

49. 上述活動是本港每兩年舉辦一次的盛事，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交流和合作的機會，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運動，增加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大會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

(3) 全港青少年繪畫日 2018

50. 藝育菁英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 2018 年 7 月 7 日於中西區海濱長廊及全港 18 區內的景點舉行的「全港青少年繪畫日 2018」，並同意在有關宣傳項目及活動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

51. 上述活動讓青少年携手將藝術帶入社區，十分有意義，大會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

(4) 全民運動日 2018

5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於今年 8 月 5 日舉行的「全港運動日 2018」，並在地區協助及推廣有關活動。

53. 上述活動讓市民享受體育運動的樂趣，培養恆常做運動的習慣，十分有意義，大會接受其邀請，並將有關事項交由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跟進。

議項 VIII – 下次會議日期

54. 下次會議定於 2018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二)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1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8 年 7 月 10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6 月